

「○○」案採購評選委員會第2次會議（評選會議）紀錄

壹、會議時間：○○年○月○日（星期○）下午○時

貳、會議地點：本機關第○會議室

參、主持人：○召集人○○○ 紀錄：○○○

肆、評選委員會組成：專家學者委員○人、專家學者以外委員○人，共計○人組成。

伍、出席委員：○召集人○○○、○委員○○○、○委員○○○、○委員○○○、○委員○○○

陸、請假委員：○委員○○○

柒、列席人員（工作小組成員）：○○○、○○○、○○○（協助評選委員會辦理與評選有關之作業）

捌、評選方式：採總評分法序位法（擇一）評定最有利標。

玖、投標廠商家數及名稱：投標廠商3家且其資格及評選項目以外資料經審查合格，廠商名稱為○○公司、○○公司及○○公司。

拾、召集人致詞：(略)

拾壹、報告事項：

一、主辦單位就本案需求內容及廠商評選事宜報告（略）。

二、工作小組初審意見報告（略）。

拾貳、委員確認事項：

評選委員確認知悉「採購評選委員會委員須知」內容，且無應辭職或予以解聘之情形。

拾參、廠商詢答事項：

拾肆、評選結果：

一、經本委員會就各評選項目、受評廠商資料及工作小組初審意見逐項討論後，綜合評選結果詳評選總表（如附件）。

二、經各委員依據本採購案評分表評定參與評選廠商分數（序位），並將各委員評分結果填列於評選總表，○○公司總評分為○○／序位合計值為○，○○公司總評分為○○／序位合計值為○，○○公司總評分為○○／序位合計值為○。（採總評分法時不必載明序位及序位合計值）

三、不同委員之評選結果有無明顯差異情形：

無。

有；依採購評選委員會審議規則第 6 條第 2 項及第 3 項規定辦理情形：_____。

四、評選委員會或個別委員評選結果與工作小組初審意見有無差異：

無。

有；依採購評選委員會審議規則第 3 條之 1 第 2 項規定辦理情形：_____。

五、決議：

採總評分法者：○○公司總評分最高，平均總評分達 70 分以上，經出席委員過半數評定為最有利標。

採序位法者：○○公司序位第一（序位合計值最低），平均總評分達 70 分以上，經出席委員過半數評定為最有利標。

拾伍、委員是否有不同意見：無。

拾陸、散會（下午○時○分）。

（本會議紀錄應於當次會議結束前作成並經出席評選委員確認）

出席評選委員簽名：